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91610200052112354C001V

单位名称：铭帝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时段：2025 年第 3 季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邓春安

技术负责人：肖优胜

固定电话：0919-6986200

移动电话：15709196608



排污单位名称 (盖章)

报告日期：2025 年 10 月 12 日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季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91610200052112354C001V

单位名称：铭帝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时段：2025 年第 3 季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邓春安

技术负责人：肖优胜

固定电话：0919-6986200

移动电话：15709196608



排污单位名称 (盖章)

报告日期：2025 年 10 月 12 日

一、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 实际排放量信息

废气

注:

1、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及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吨)	实际排放量(吨)				备注
				季度合计	7月	8月	9月	
全厂合计		NOx	/	0.5286492	0.1836747	0.166566	0.1784085	以熔铝炉、锅炉、均质炉、烘干炉排放物核算
		SO2	/	0.143634	0.0438295	0.0340985	0.065706	以熔铝炉、锅炉、均质炉、烘干炉排放物核算
		颗粒物	/	1.0667237	0.4232502	0.3458685	0.297605	以在线监测和手工监测相结合核算,包含氧化硫酸雾
		VOCs	/	0.15364181	0.06124649	0.04862613	0.04376919	以喷涂氟碳排放量+卧式氧化电泳排放量+立式2号立式卧式烘干炉排放量+全厂天然气用量核算

废水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及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吨)	实际排放量(吨)				备注
					季度合计	7月	8月	9月	
全厂间接排放			pH值	/	0	0	0	0	
			悬浮物	/	0.09845018	0.02924261	0.037334	0.03187357	
			化学需氧量	/	0.441901	0.148791	0.156749	0.136361	
			氟化物(以F ⁻ 计)	/	0.00556574	0.00085588	0.00235532	0.00235454	
			总铝	/	0.00052769	0.00008115	0.00022331	0.00022323	

（二）超标排放量信息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3)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3)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三）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情况表

故障类型	超标时段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3 或者 $\text{dB}(\text{A})$)		应对措施
				污染因子	排放范围	

（四）自行储存/利用/处置设施情况

自行储存/利用/处置设施情况

注：“是否超期储存”仅从事储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单位的危险废物自行储存设施填报。

自行储存/利用/处置设施编号	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	是否超能力储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种类储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期储存	是否存在不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污染防控技术要求的情况	如存在一项以上选择“是”的，请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
危废暂存间 - TS007	熔铸车间加强铸棒和铝灰筛分系统的工艺控制，减少烟气排放量，从而减少除尘器粉尘的产生。	否	否	否	否	
危废暂存间 - TS008	对模具车间的乳化液，严格领用制度，要求车间实现充分过滤重复使用，尽量减少最终的乳化液残渣。	否	否	否	否	
危废暂存间 - TS009	要求设备部门和生产车间，加强设备点检和巡查，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减少设备突发故障的频次，从而减少各类危险废物的产生。	否	否	否	否	
污泥暂存场所 - TS010	污泥转运至铜川秦瀚陶粒作为原料综合利用。	否	否	否	否	

（五）小结

公司三季度整体生产情况连续稳定，各系统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公司认真履行环保主体责任，环保部专职环保人员每天对公司所有的环保设施，严格进行运行情况现场检查并检查各环保设施各类记录的填写情况。并且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证后管理要求和自行监测方案内容，以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委托在市生态环境局备案有资质的第三方（陕西陆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28日30日，8月11日18日按照排污许可证的监测内容完成了公司三季度监测和在线监测系统的对比监测，通过监测数据显示，公司各项污染物排放口监测数据均符合排放标准达标排放。废水、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各项在线监测数据达标。